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6年5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5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杨志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对照公司实际情况逐项自查后，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逐项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决议公告日2016年1月12日。本次发行的股票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发行价格不低于22.32元/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取得发行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

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除权除息处理。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复后，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发行股票的数量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5,316.07 万股（含 5,316.07 万股）。在该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则本次发行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 5,000 万股（含 5,000 万股），在上述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8,654.70万元（含发行费用），拟全部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面向需求侧的微能源网运营与服务项目	积成能源、积成电子	57,160	57,160
2	智能电网自动化系统升级研发项目	积成电子、积成软件	22,298	22,298
3	超微金属粉末及 3D 打印产业化项目	积成电子及控股子公司	15,670	9,196.7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积成电子	30,000	30,000
合计			125,128.00	118,654.7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调整后：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0,046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面向需求侧的微能源网运营与服务项目	积成能源、积成电子	42,748	42,748
2	智能电网自动化系统升级研发项目	积成电子、积成软件	22,298	22,298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积成电子	25,000	25,000

合计	90,046	90,046
----	--------	--------

本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或相应减少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业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调整前：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调整后：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自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和《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详见巨潮

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批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后，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发行时机、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的选择、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及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相关的其他事项；

2、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重大协议、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3、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宜；

4、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5、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6、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办理对积成能源有限公司和积成软件有限公司的增资事项；

7、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如证券监管部门对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9、根据有关部门对具体项目的审核、市场条件变化、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条

件变化等因素综合判断并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及实际募集资金额，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和实施进度进行调整；

10、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办理其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具体事宜；

11、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福建奥通迈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福建奥通迈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对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对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6 日